

证券代码：300742

证券简称：*ST 越博

公告编号：2023-151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诉讼情况进行了统计并对相关案件进行了披露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部分案件取得进展，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已披露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已披露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原告	被告	案由	诉讼请求	涉案金额	诉讼进展
1	李占江	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	公司决议纠纷	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在 2022 年 12 月 23 日审议通过的《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议案二中罢免公司董事长职务决议无效，并撤销议案一、议案二中罢免公司董事的决议、议案三；本案诉讼费、律师费及其他费用由被告承担。	—	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40）。公司收到一审判决后，向法院提起上诉，已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（2023）苏 01 民终 15496 号传票，目前定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庭询谈话、开庭审理。

二、本次进展情况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公司决议纠纷案件为案件上诉情况，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。在终审判决做出前，公司目前董事会成员的构成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及之后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性可能存在争议。公司将及时对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相关文件的各类法律文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2 日